

债券简称：14 首开债
债券简称：15 首股 01
债券简称：16 首股 01
债券简称：16 首股 02
债券简称：16 首股 03

债券代码：122377.SH
债券代码：125766.SH
债券代码：135052.SH
债券代码：135812.SH
债券代码：145042.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4首开债，债券代码：122377）、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首股01，债券代码：125766）、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首股01，债券代码：135052；债券简称：16首股02，债券代码：135812）、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首股03，债券代码：14504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如下：

一、董事变更情况

根据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公告的《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表决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岩、潘文、阮庆革、潘刚升、符飞、王洪斌当选为公司董事，孙茂竹、邱晓华、白涛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8月3日公告的《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董事长由潘利群先生变更为李岩先生。

公司增补董事（含董事长）简历如下：

李岩：男，1969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6年8月，任北

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16年8月至2019年8月，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潘文：男，汉族，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3月至2011年9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职务。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阮庆革：男，汉族，1969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6年4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2008年3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资产管理部经理，2011年9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12年11月起担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潘刚升：男，汉族，196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注册商业房地产投资师。曾任北京天鸿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符飞：男，1971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处置与法律事务部总监、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接管工作组副组长、中华联合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洪斌：男，1979年8月出生，经济学博士。2012年至2013年，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14年至2016年，任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总经理。2017年5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增补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孙茂竹：男，195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党总支副书记和系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党委副书记。曾任首开股份第六届、第七届独立董事。现任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邱晓华：男，1958年1月出生，经济学博士学历。2012年8月至今，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2016年1月至今，任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2012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2017年1月，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北京一带一路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7年5月至今，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8月起，任首开股份独立董事。

白涛：女，1965年3月出生，法学博士学历。2002年4月至今，任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任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13）独立董事及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657）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8月2日公告的《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秘勇、王栎新、陈刚当选为公司监事。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8月3日公告的《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选举秘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到2022年8月1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秘勇：男，汉族，197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9年3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助理(挂职)。2010年6月

至今，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8月至2019年8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栎新：男，汉族，196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11年5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刚：男，汉族，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7年5月，任北京首开亿信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任代建现场指挥部总经理；2017年9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事会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决定聘任公司董事潘刚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赵龙节先生、刘安先生、田萌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胡瑞深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王宏伟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容宇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王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潘刚升：男，汉族，196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注册商业房地产投资师。曾任北京天鸿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龙节：男，汉族，197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天鸿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安：男，汉族，196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首开亿信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田萌：女，汉族，196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成本合约部经理、项目管理部经理、同信分公

司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胡瑞深：男，汉族，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天鸿集团公司总工程师，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王宏伟：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建筑师，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规划师，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容宇：女，汉族，196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王怡：男，汉族，1967年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天鸿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行业务部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4首开债”、“15首股01”、“16首股01”、“16首股02”和“16首股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有关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变更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首开股份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2019年8月12日